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補助款 徵信掛版運用方式

- 一、方案執行特定場所：於現場之海報、紅布條或投影片上註記徵信圖樣。
- 二、海報或紅布條：註記徵信圖樣
- 三、發放慰問金、急難救助金：於信封袋上黏貼有徵信圖樣之紙張。
- 四、送餐或提供伙食營養補充品：於便當紙盒、餐具及補充品外、或於提供餐食之場所明顯處張貼徵信圖樣之紙張。

如提供餐食之活動、會議、訓練等亦由本署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支應，

且已於活動現場之海報、布條或投影片等註記徵信圖樣者，得免張貼。
- 五、教材、會議手冊及成果報告等：於封面載明徵信圖樣，且字體不得小於16 號字體。
- 六、政府捐助基金百分之五十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，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（含社群媒體）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及業務宣導時，請於廣播或影片結束時加註「以上宣導由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補助」，

並提示電子檔。
- 七、所有徵信掛版資料均應拍照存證，附於成果報告中，以利查核。

徵信圖樣：

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

Taiwan Taich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